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规划。

3. 指导和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体制改革。

4.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公共文化体育事业，指导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博物馆、纪念馆）、影剧院、乡（镇）街道、村（社区）文化站室、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重大社会文化体育活动。

5. 管理和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推动代表性文化品种和特色艺术事业繁荣发展。

6. 拟订动漫、网络游戏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

7. 综合管理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产业和特色文化、体育、影视、新闻出版群建设，推进重点文化体育产业及其信息化建设，协调有关单位做好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8. 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管理工作，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设施及传承人队伍建设。

9. 组织开展文化艺术研究和对外文化艺术合作与交流。

10. 依法管理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经营活动，组织和指导影视市场稽查工作，开展文化市场“扫黄打非”，依法查处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市场违法活动。

11. 组织开展和指导全市竞技体育运动，规划和实施体育运动项目布局，负责承办和参加全地区体育赛事，组织举办全市综合性运动会及重大体育比赛，指导青少年体育训练和竞赛活动，负责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和业余体校工作，协调有关部门解决运动员社会保障。

12. 指导和管理全市群众体育工作，组织实施《全民健身条例》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实施国民体质监测和体育科研，管理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和体育社会组织。

13. 指导和管理新闻出版“东风工程”、农家书屋、社区书屋建设及为基层公共文化设施配送赠阅出版物工作。

14. 指导和管理全市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实施文物发掘、收集、整理、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

15. 负责全市文化、体育、广播影视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管理本系统直属文化、体育、广播影视的组织人事工作。

16. 负责指导和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基础设施、群众性活动及社会化市场的安全工作。

17. 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对口援疆工作。

18. 监管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指导农村数字电影和电视村村通工程。

19. 科学规划建设文化体育、广播影视等基层阵地设施。

20.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文化艺术办公室、体育工作办公室、新闻出版（版权）办公室、文化市场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编制数 53，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在职 40 人，减少 3 人；退休 18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81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13.6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8.48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13.65	支 出 总 计	1813.65

表二：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1813.65	1813.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8.48	1718.48						
	01		文化和旅游	1360.01	1360.01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50.36	350.36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2	1.82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17.06	117.06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90.77	890.77						
	03		体育	18.11	18.11						
207	03	08	群众体育	18.11	18.11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37	340.37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37	34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7	44.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7	44.8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7	44.87						
213			农林水支出	9.90	9.90						
	05		扶贫	9.90	9.9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90	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0	40.40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0	40.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40	40.40						
			合 计	1813.65	1813.65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1813.65	572.00	1241.04
207			1718.48	487.35	1231.14
	01		1360.41	469.24	890.77
207	01	01	350.36	350.36	
207	01	11	1.82	1.82	
207	01	14	117.06	117.06	
207	01	99	890.77		890.77
	03		18.11	18.11	
207	03	08	18.11	18.11	
	99		340.37		340.37
207	99	99	340.37		340.37
208			44.87	44.87	
	05		44.87	44.87	
208	05	05	44.87	44.87	
213			9.90		9.90
	05		9.90		9.90
213	05	04	9.90		9.90
221			40.40	40.40	
	02		40.40	40.40	
221	02	01	40.40	40.40	
			1813.65	572.62	1241.04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81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13.6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8.48	171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7	44.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90	9.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0	40.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13.65	支 出 总 计	1813.65	1813.6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1,813.65	572.62	1,241.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8.48	487.35	1,231.14
	01		文化和旅游	1,360.01	469.24	890.77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50.36	350.36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90.77		890.77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82	1.82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117.06	117.06	
	03		体育	18.11	18.11	
207	03	08	群众体育	18.11	18.11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37		340.37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37		34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7	44.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7	44.8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7	44.87	
213			农林水支出	9.90		9.90
	05		扶贫	9.90		9.9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90		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0	40.40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0	40.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40	40.40	
			合计	1,813.65	572.62	1,241.04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2.16	552.16	
301	01	基本工资	145.32	145.32	
301	02	津贴补贴	168.90	168.90	
301	03	奖金	36.21	36.21	
301	07	绩效工资	25.87	25.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87	44.8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2	30.3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3	6.1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5	8.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0.40	40.4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0	1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9		29.99
302	01	办公费	11.70		11.70
302	08	取暖费	2.53		2.53
302	28	工会经费	6.73		6.7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3		9.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6	20.46	
303	02	退休费	14.29	14.29	
303	05	生活补助	1.33	1.33	
303	09	奖励金	0.85	0.8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合 计	572.62	542.63	29.99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1,241.04		570.00			59.42	611.62				
2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1.14		570.00			59.42	601.72				
	01		文化和旅游		890.77		435.00			59.42	396.35				
20	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0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中央电视台广告投放等项目经费(2020年专款结转)喀地财教〔2020〕41号-2	5.00		5.00								
20	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0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中央电视台广告投放等项目经费(2020年专款结转)喀地财教〔2020〕41号	40.00		40.00								
20	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59.42					59.42					
20	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0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2020年专款结转)喀地财建〔2020〕88号	396.35						396.35				
20	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1年化债资金	390.00		390.00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0.37		135.00				205.37				
20	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0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2020专款结转)喀地财教〔2019〕119号	45.00		45.00								
21	3			农林水支出	9.9						9.9				
		05		扶贫	9.9						9.9				

21 3	05	0 4	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	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 改革转移支付（统筹 整合部分）（2020 年 专款结转）喀地财农 （2020）34 号	9.9						9.9				
			合计		1241.04		570.00			59.42	611.62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9.03		9.03		9.03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13.6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收入预算 1,813.6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13.65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3 名，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上年度支付 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喀什古城景区项目资金，本年未安排此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1,813.6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72.62 万元，占 31.57%，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3 名，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1,241.04 万元，占 68.43%，比上年预算减少 69.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付 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喀什古城景区项目资金，本年未安排此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13.6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3.6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8.4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和 2021 年化解债务项目、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9.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农业惠民产业园项目建设监理费 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4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813.65 万元，其

中：基本支出 572.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7 万元，下降 5.1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出 3 人，经费减少。项目支出 124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20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付 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喀什古城景区项目资金，本年未安排此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718.48 万元，占 94.7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7 万元，占 2.4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0.40 万元，占 2.23%。

4. 农林水支出（类）9.90 万元，占 0.5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文化）（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50.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73 万元，下降 3.7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90.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6.53 万元，下降 31.8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付 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喀什古城景区项目资金，本年未安排此项目。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文化）（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3 万元，下降 88.52%，主要原因是：在

职人员减少 3 人，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17.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1 万元，增长 11.33%，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经费增加。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60 万元，下降 39.04%，主要原因是：体育办退休 1 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4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0.3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专款结转。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4.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 万元，下降 7.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 人，缴纳养老保险预算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1 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支付农业惠民产业园项目建设监理费 9.9 万元。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0.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5 万元，下降 6.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2.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2.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9.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 2021 年化债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项目通过市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批。

预算安排规模: 3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 2021 年喀什地区喀什市喀什古城国家 5A 级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债务化解资金 312.5 万元; 喀什市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债务化解资金 7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1 年 1 月-11 月

2. 项目名称: 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设立的政策依据：2019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中央基建资金喀地财建〔2019〕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9.4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59.4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3 月

3. 项目名称：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全域旅游示范区宣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中央电视台广告投放等项目经费喀地财教〔2020〕41 号。

预算安排规模：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举办相关宣传、推介、活动等方面活动经费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1 月

4. 项目名称：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中央电视台广告投放等项目经费喀地财教〔2020〕41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帕乡项目成本 30 万元，古城景区项目成本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5. 项目名称：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资助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项目资金喀地财教〔2019〕119 号。

预算安排规模：4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9 个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进行更换，每个村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6. 项目名称：喀什市公共体育普及工程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公共体育普及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喀地财建〔2020〕89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5.3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新建足球场数量 5 座，项目已完工，监理费 2.44 万元，工程款 202.9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7. 项目名称：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喀地财教〔2020〕23 号。

预算安排规模：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补助多乡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20 万元，伯乡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20 万元，乃镇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12 月

8. 项目名称：喀什市深喀现代农业惠民产业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统筹整合部分）（2020 年专款结转）喀地财农（2020）34 号。

预算安排规模：9.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农业惠民产业园项目建设监理费 9.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8 月

9. 项目名称：2020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0 年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2020 年专款结转）喀地财建〔2020〕88 号

预算安排规模：396.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已于2020年5月开工，计划于2021年4月完工，2020年支付部分进度款。本项目计划新建7米宽旅游道路1591米，新建路沿石3182米。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是进一步完善重点景区的旅游基础设施，提高景区的品质和承载力，促进文化旅游升级；二是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任务，发挥景区度周边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特别是脱贫致富功能。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4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9.0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9.0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0.4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不允许因公出国；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4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制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

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6 万元，增长 20.3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工会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26 辆，价值 285.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45.2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7.16 万元；其他车辆 22 辆，价值 233.4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5.1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6.0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41.0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1 年化债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	其中：财政拨款	39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化解喀什古城国家 5A 级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12.5 万元，喀什市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 77.5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有效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债务项目数量（个）			=2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0%	
		债务化解完成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0 月	
	成本指标	喀什古城国家 5A 级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万元）			=312.5	
		喀什市立体停车库建设项目（万元）			=7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公信力提升程度			有效提升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			有效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42	其中:财政拨款	59.4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新建垃圾中转站数量4座,提升改造旅游公厕数量8座。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市旅游服务水平和接待能力,加强我市重点景区建设工程,改善我市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条件,完善各项功能,改善古城景区及周边卫生管理水平,完善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垃圾中转站数量(座)		=4		
		提升改造旅游公厕数量(座)		=100%		
	质量指标	垃圾中转站工程量完成率(%)		=100%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工程量完成率(%)		=0%		
		垃圾中转站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垃圾中转站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垃圾中转站项目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项目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19年11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5月		
	成本指标	垃圾中转站建设成本(万元)		=49.42		
		旅游公厕提升改造成本(万元)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户数(户)		≥500		
		改善古城景区垃圾处理现状		有效改善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垃圾中转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42	其中:财政拨款	59.4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新建垃圾中转站数量4座,提升改造旅游公厕数量8座。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市旅游服务水平和接待能力,加强我市重点景区建设工程,改善我市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条件,完善各项功能,改善古城景区及周边卫生管理水平,完善古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古城景区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改造旅游公厕综合利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全域旅游示范区宣传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开展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的相关宣传、推介、活动等方面,计划开展活动场次不少于1场,举办活动天数不少于1天,参加活动人数不少于2000人。通过开展全域旅游,以“旅游+”的形式展现喀什市独特的文化旅游资源和城市魅力,提升我单位公共服务水平,促进我市文化旅游事业的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场次		≥1次		
		举办活动天数		≥1天		
		参加活动人数		≥2000人		
	质量指标	活动人员出席率		=100%		
		活动举办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0月		
	成本指标	举办活动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知名度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已于2020年9月开工,计划于2021年10月完工。本项目计划完成1250平方米的道路硬化,完成3辆景观车的改造,购置火车样式售货车数量1辆。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古城景区收入,推动景区提质增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帕乡道路硬化面积		=1250 平方米		
		帕乡景观车辆改造数		=3 辆		
		帕乡购置火车样式售货车		=1 辆		
		古城基础设施建设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成本指标	帕乡项目成本		=30 万元		
		古城景区项目成本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收入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景区提质增效		有效推动		
		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6.35	其中:财政拨款	396.3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已于2020年5月开工,计划于2021年4月完工,2020年支付部分进度款。本项目计划新建7米宽旅游道路1591米,新建路沿石3182米。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是进一步完善重点景区的旅游基础设施,提高景区的品质和承载力,促进文化旅游升级;二是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任务,发挥景区度周边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特别是脱贫致富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7米宽旅游道路工程量		=1591米		
		新建路沿石工程量		=3182米		
	质量指标	旅游道路工程量完成率		=100%		
		路沿石工程量完成率		=100%		
		旅游道路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路沿石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项目开工时间		2020年5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1年4月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监理费		≤4.85万元		
		工程款		≤39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景区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提升景区基础设施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		
		正常运转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景区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市公共体育普及工程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5.37	其中:财政拨款	205.3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于2020年5月开工,2020年支付部分进度款,本部门资金用于支付审计后剩余工程款。本项目计划新建足球场数量5座,其中:在喀什市东城新建1座11人足球场,在喀什市英吾斯塘乡、伯什克然木乡、荒地乡、夏马勒格新建1座7人制足球场,总建筑面积12712平方米。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扩大我市体育场地设施有效供给,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丰富我市群众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足球场数量		=5座		
		总建筑面积		=12712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0年5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1年4月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监理费		≤2.44万元		
		工程款		≤202.9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扩大我市体育场地设施有效供给		有效扩大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不断丰富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	其中: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 年)》,我单位计划对 9 个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进行更换。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促进群众体育健身活动开展,不断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更好地满足群众对全民健身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体育健身器材数量		=9 套		
		覆盖行政村数量		=9 个		
	质量指标	设施质量合格率		=100%		
		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设施款按合同约定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3 月		
	成本指标	体育建设器材购置成本		=5 万元/个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群众体育健身活动开展		有效促进		
		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预计可使用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	其中:财政拨款	9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自治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 年)》,我单位计划对 9 个行政村农牧民体育健身进行更换。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促进群众体育健身活动开展,不断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更好地满足群众对全民健身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村级文化活动中心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性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0 月		
	成本指标	补助多乡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20 万元		
		补助伯乡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20 万元		
		补助乃镇村级文化中心成本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村文化阵地建设		有效加强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不断丰富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			项目名称	喀什市深喀现代农业惠民产业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	其中:财政拨款	9.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11360 万元, 合同金额为 11330 万元, 2020 年支付进度款 10990.1 万元, 本笔资金用于支付审计后剩余工程款。本项目为 EPC 建设项目, 通过发展文化产业进一步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进一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 提高土地利用经济价值, 以传承新疆美食文化、打造特色品牌、解决劳动力就业为目标, 集餐饮、购物、休闲娱乐、歌舞演艺为一体的项目, 打造喀什市深喀现代农业惠民产业示范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食品工厂房工程量		≥11129 平方米		
		新建设备用房工程量		≥270 平方米		
		新建污水处理池工程量		≥2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工程量完成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0 年 5 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产业示范园项目建设成本		=9.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农牧民就业		有效带动		
		促进当地文化旅游发展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喀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年2月8日